**下半年工作计划**

1、继续加强《上海市燃气管道工程预算定额》的执行与推广工作，以及使用情况反馈的信息采集。包括测算分析、使用问题、动态管理等。其中动态管理工作着重于四个方面：

（1）施工方案的管理。

（2）技术标准的管理。

（3）材料编码的管理。

（4）价格信息的管理。

2、完成《上海市燃气管道养护维修定额》批准发布工作。

3、根据进度完成《上海市建设工程造价指标指数分析标准》征求意见稿与评审。

4、根据进度完成《上海市燃气工程概算定额修编（一期）》的编制工作。

5、继续做好《上海市燃气工程信息价格》每月完成更新上报发布工作，与市市场管理总站造价科、燃气集团物资中心逐步形成工作联动机制。

6、组织完善燃气管道工程分类估算指标的基础资料工作。（由于该估算指标是按2000定额编制的，16定额执行后，还是会有差异，所以要在16定额执行后，做好统计分析和资料收集工作，为完善估算指标体系做好基础资料工作。）

7、造价指标的分析工作。

（1）配合总站造价指标的基础管理工作。

（2）概算软件造价功能的二次开发。

（3）继续加强造价数据的收集和分析平台的管理工作，做好造价数据及数据化平台的研究工作。

8、开放式的定额编制修正方法。现场实际施工信息的收集，结合手机APP工程管理系统逐步建立造价数据采集定点企业、定点工地、定点人员，开放式信息收集，集中研究反馈。

9、建立稳定的编制队伍。通过定额编制工作的培训、实践、筛选，建立一批稳定的定额编制人员，优选一批相对固定的技术支持单位。

10、燃气处将全力配合市场管理总站、住建委及政府主管部门的相关工作，加强工作上的紧密联系，力争获得对专委会工作的专业指导和大力支持。